

2021 年度

剑阁县张王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1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1 -
(一) 主要职能。	- 1 -
(二)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1 -
二、机构设置	- 4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6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6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6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6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7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7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7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 7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 8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0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1 -
八、“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1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11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11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2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2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3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13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13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13 -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13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14 -
第四部分 附件	- 22 -
第五部分 附表	- 35 -
附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35 -
附表二：收入决算表	- 35 -
附表三：支出决算表	- 35 -
附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35 -
附表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35 -
附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35 -
附表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35 -
附表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35 -
附表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35 -
附表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35 -
附表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35 -
附表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35 -

附表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35 -
附表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35 -

#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一) 主要职能。

1、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镇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2、制定并组织实施乡村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3、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4、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税收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

5、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易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6、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 (二)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全面贯彻学习两会精神。继续全面深化改革，坚定不

移地走下去;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高执政能力和效率,提高工作水平。反腐问题也要加大力度的着力点,因为在过去一年,我国在反腐倡廉的道路上取得了很大的进步,打击了很多贪污腐败的官员,给那些没有全心全意为百姓谋福利的政府人员沉重痛击和警醒。

**2.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进一步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十九大精神上来,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落实党的十九大确定的目标任务上来。提高政治认识,明确政治任务。

**3.巩固前期工作,着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镇党委、政府按照一地一制的原则部署全镇前期工作。一是巩固全镇搬迁户建房安全及配套基础设施情况。二是检查实施的“配套基础设施村组道路自建项目”的安全性。三是巩固全镇产业发展工作,推进苍山村1200亩藤椒产业园的发展工作;提升乡村振兴特色产业园的管理工作。为全镇的乡村振兴工作做好铺垫。

**4.推进产业发展,全面提升现代农业发展水平。**2021年全镇烟叶目标数为510亩1203担,争取超面积超数量完成任务。

**5.创新实施乡村振兴计划,打造突出优势特色产业。**重点把苍山村特色产业园区进一步建设成为县级特色农业示范区,为其他乡村发展提供样板。加快实施土地流转,大力

发展藤椒、蜜桃、中药材等高效特色农业产业，壮大村集体收入。继续深化清洁乡村，全面推进实施乡村振兴计划。

**6.全面推进依法治镇，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展。**镇党委、政府以继续践行“三严三实”和深入开展效能建设为抓手，始终坚持“改革和稳定并重，发展和改革并重，稳定优先和发展为主”的指导思想不动摇，切实推进依法治乡和改革创新工作，强化效能督查，着力解决损害发展环境和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突出问题，使政府机关工作人员作风得到进一步改善，服务意识明显增强。

**7.抓好移民后扶工作，推动移民工作更上一个台阶。**一是我镇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牢固树立“创新强移民，协调惠移民，绿色兴移民，开放助移民，共享富移民”的新理念，坚持用“改革、法治、服务”精神统领全局，以促进库区稳定为主线，以实施项目为带动，紧紧围绕移民战略目标，打造我镇幸福移民区。二是并认真、积极做好县委、县人民政府和上级部门安排的各项工作任务。三是抓好信访工作，积极维护库区稳定。把维护库区社会稳定工作作为做好水库移民工作的首要任务抓好抓实，注重信访工作，狠抓矛盾纠纷排查。为维护社会稳定和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积极的贡献。四是认真做好 2021 年项目规划，落实好 2021 年移民后扶项目。五是积极将移民工作的重心转移到力促移民致富增收，确保移民收入增幅大于当地农民收入增幅，实

现小康。六是抓好移民资金的监管工作。以县级审计结果、全市移民专项资金检查结果为依据，进一步建立完善各项资金管理制度，完善资金内控制度，加强移民资金的监督管理，确保移民资金安全高效、专款专用。七是加强党风廉政教育工作，把从严治党思想落实到实际工作中。

**8.做全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工作的防止措施，确保人民安全。**一是做好自身防控工作，必须做到不到人群密集的公共场所、勤洗手、不随地吐痰、加强锻炼、作息规律并保持室内通风，不接触野生禽畜，杜绝带病上班及聚会。二是做好外地输入人员近 1 个月的所有情况，特别是全国肺炎疫情实时动态更新的高、中、低风险区返乡回来人群，做到我镇“0”人感染病毒，确保我镇人民健康安全。三是对肺炎疫情实时动态更新的高、中、低风险地区返乡回来人员，收集其近 1 个月的所有动态信息，如实上报县疾病防控指挥部，并对高、中风险地区返乡回来人员集中隔离，从低风险地区回来人员实行居家隔离，确保人民安全。四是加大新冠肺炎疫苗接种的宣传政策，让 18-59 周岁身体健康的人民都能免费接种新冠肺炎疫苗，保障生命安全。

## **二、机构设置**

张王镇人民政府设有“五办四中心”：即党政综合与乡村振兴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便民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

务中心、乡村建设和文化旅游服务中心、农民工服务中心。  
无下属二级单位。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预算收入总计 803.07 万元,支出总计 803.07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收入总计 632.43 万元,支总计 632.43 万元相比,收入增加 170.64 万元,增加 26.98%,支出增加 170.64 万元,增加 26.98%。主要变动原因是行政区划调整后,人员及经费相应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收入合计 803.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03.07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支出合计 803.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9.1 万元,占 53.43%;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8.9 万元,占 3.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42 万元,占 5.53%;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29.72 万元,占 3.7%;城乡社区支出 7.61 万元,占 0.95%;农林水利支出 235.59 万元,占 29.3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支出 27.23 万元,占 3.45%。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预算收入总计 803.07 万元,支出总计 803.07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收入总计 632.43 万元,支总计 632.43 万元相比,收入增加 170.64 万元,增加 26.98%,支出增加 170.64 万元,增加 26.98%。主要变动原因是行政区划调整后,人员及经费相应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03.0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76.64 万元,增加 28.2%。主要变动原因是行政区划调整后,人员及经费相应增加。2021 年抗疫和特别国债安排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抗疫和特别国债安排支出 6 万元,减少 100%。主要变动原因是今年防疫经费预算减少。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本年支出合计 803.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29.1 万元,占 53.43%;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28.9 万元,占 3.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4.42 万元,占 5.53%;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类)支出 29.72 万元,占 3.7%;城乡社区(类)支出 7.61 万元,占 0.95%;农林水利(类)支出 235.59 万元,占 29.34%;住房保障(类)

支出 27.23 万元，占 3.45%。2021 年本年支出合计较 2020 年增加 176.64 万元，增加 28.2%。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803.0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021 年决算数为 2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 2021 年决算数为 2.5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 2021 年决算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 2021 年决算数为 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1 年决算数为 295.68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021 年决算数为 7.19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 :2021 年决算数为 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2021 年决算数为 115.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 :2021 年

决算数为 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2021 年决算数为 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2021 年决算数为 3.1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国防支出：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民兵（项）**：2021 年决算数为 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2021 年决算数为 26.4 万元，完成预算 1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项）**：2021 年决算数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 年决算数为 44.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卫生健康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1 年决算数为 29.7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2021 年决算数为 7.6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农林水支出：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

农业农村(项)2021年决算数为4.82万元,完成预算100%;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  
2021年决算数为4万元,完成预算100%;农林水支出(类)  
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2021年决算数为20.14万  
元,完成预算100%;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1年决算数为  
206.63万元,完成100%。

8.住房保障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决算数为27.73万元,完成预算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45.58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456.2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47.72万  
元、津贴补贴66.72万元、奖金77.83万元、绩效工资62.5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44.42万元、职工基  
本医疗保险缴费29.72万元、住房公积金27.23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168.8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31.43万  
元、会议费1.72万元、培训费2万元、公务接待费3.23万  
元、劳务费10.48万元、工会经费1.84万元、福利费3.0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3.07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万  
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52 万元，主要包括：生活补助 120.52 万元。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57.49 万元，其中：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8.87 万元、会议费 2.55 万元、劳务费（垃圾清运及处置费用）7.6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8.28 万元，主要包括生活补助 13.46 万元、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4.82 万元。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8 万元，主要包括国内债务利息 3.18 万元。

## **八、“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2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3.23 万元，完成预算 100%；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增加 0.31 万元，增加 10.62%。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三公经费支出 2.92 万元，未完成预算 3.23 万元。而 2021 年正好 100%完成今年预算数。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

(境) 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 占 0.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 占 0.00%;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3.23 万元, 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 1.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 出国(境) 0 人。

####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其中: 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 越野车 0 辆、金额 0.00 万元, 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 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 其中: 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

#### 3.公务接待费

2021 年公务接待费 3.23 万元, 完成预算 100%。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50 批次, 576 人, 共计支出 3.23 万元, 具体内容包括: 上级检查、审计、督察等工作接待、金额 3.23 万元。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00 万元。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6.2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31.73 万元，增加 219.28%。主要变动原因是行政区划调整后，人员及经费相应增加。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乡村振兴工作经费、垃圾清运及处置预算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2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对 2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2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完成本年度计划。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一、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指反映各级人大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等专门会议的支出。

**(四)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指反映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五)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六)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七)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八)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指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

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九)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二)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指反映由纪检监察部门负担的派驻各部门和单位的纪检监察人员的专项业务支出。

**(十三)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四)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五) 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

**事务（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宣传部门的事务支出。

**（十七）国防（类）国防动员（款）兵役征集（项）：**指反映用于兵役征集等方面的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其他强制隔离戒毒（项）：**指反映强制隔离戒毒管理部门及强制隔离戒毒所发生的强制隔离戒毒人员调遣费、突发事件处置费、安全保卫费、警察服装费、宣传及奖励费、技术辅导人员及关键要害岗位人员补助费等支出。

**（十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指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二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指反映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指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

治理工作的支出。

**(二十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款)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项):** 指反映行政单位 (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项):** 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二十四) 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 抚恤 (款) 义务兵优待 (项):** 指反映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 卫生健康 (类) 公共卫生 (款)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项):** 指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二十六) 卫生健康 (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款) 行政单位医疗 (项):** 指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二十七) 卫生健康 (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款) 事业单位医疗 (项):** 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二十八) 节能环保 (类) 自然生态保护 (款) 农村环境保护 (项):** 反映用于农村环境保护方面重大支出。

**(二十九) 城乡社区 (类)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款) 城管执法 (项):** 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

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 城乡社区 (类) 城乡社区规划和管理 (款)**

**城乡社区规划和管理 (项):** 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 城乡社区 (类)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款) 其他**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 城乡社区 (类)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款) 城**

**乡社区环境卫生 (项):** 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 城乡社区 (类)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款) 征地和拆迁补偿 (项):** 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三十四) 城乡社区 (类)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款)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项):** 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 农林水 (类) 农业农村 (款) 事业运行 (项):**

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 农林水 (类) 农业农村 (款) 农村道路建设**

**(项):** 反映用于农村公路、乡村道路建设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 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反映用于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八) 农林水（类）水利（款）防汛（项）：**反映防汛业务支出。

**(三十九) 农林水（类）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乡村道路、住房、基本农田、水利设施、人畜饮水、生态环境保护等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方面的支出。

**(四十) 农林水（类）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畜牧业、农副产品加工、林果地建设等生产发展项目以及相关技术推广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四十一) 农林水（类）乡村振兴（款）其他乡村振兴（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四十二) 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四十三) 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村综合改革

方面的支出。

**(四十四) 交通运输 (类) 公路水路运输 (款) 公路建设 (项):** 反映新建公路支出, 公路改建支出, 特大型桥梁建设支出, 公路客货运站 (场) 建设支出。

**(四十五) 住房保障 (类) 住房改革支出 (款) 住房公积金 (项):** 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 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四十六)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类) 应急管理事务 (款) 应急管理 (项):** 指用于应急管理的法律法规制定修订, 应急预案演练, 协调保障等方面的支出。

**(四十七) 基本支出:** 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 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十八)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十九) “三公”经费:** 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 (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 (境) 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 (含车辆购置税) 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含外宾接待)

支出。



##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 剑阁县张王镇人民政府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部门（单位）概况

##### （一）机构组成。

张王镇人民政府设有“五办四中心”，即党政综合与乡村振兴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便民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乡村建设和文化旅游服务中心、农民工服务中心。无下属二级单位。

##### （二）机构职能。

1、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规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镇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2、制定并组织实施镇村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源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3、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4、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税收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

5、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6、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三) 人员概况。**

剑阁县张王镇人民政府总编制 36 名，其中行政编制 17 名，参公编制 0 名，事业编制 17 名，机关工勤编制 1 名。在职人员总数 43 人，其中行政人员 17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23 人，工勤人员 1 人；三支一扶干部 2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11 人。

##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 **(一) 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剑阁县张王镇人民政府 2021 年收入预算 803.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03.07 万元，占 100%。

### **(二)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剑阁县张王镇人民政府 2021 年支出预算 803.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45.58 万元，占 92.84%；项目支出 57.49

万元，占 7.16%。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根据适用指标体系进行调整）

### （一）部门预算管理

#### 1.部门绩效目标制定。

张王镇及时组织财务人员进行预决算的编制，对本年度相应用款进行及时清理和处理，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账证相符，按先有预算再有支出的原则，及时处理相关事务。

#### 2.目标实现。

对绩效目标进行季度梳理和年度分析，及时上报相关报表；对专项预算提前细化，分科目上报，做到收支平衡。

#### 3.预算编制准确。

张王镇于 2020 年 12 月根据实际情况对 2021 年部门支出进行预算编制，并制定部门绩效目标。

#### 4.支出控制。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剑阁县张王镇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预算支出和非预算支出，预算支出具体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非预算支出包括：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

属单位补助支出等。2021年本年收入合计803.0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03.07万元，占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2021年本年支出预算803.0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45.58万元，占92.84%；项目支出57.49万元，占7.1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 5.预算动态调整。

张王镇根据县委组织部和人社局人员调动文件，对调入和调出人员进行经费调整。

#### 6.执行进度。

张王镇在费用支出方面，严格按照县财政局的批复执行。

#### 7.预算完成情况和违规记录。

张王镇2021年完成支出803.07万元，完成率100%；不存在违规违纪纪律。

### **(二) 专项预算管理**

包括专项预算项目程序严密、规划合理、结果符合、分配科学、分配及时、专项预算绩效目标完成、实施绩效、违规记录等情况。

### **(三) 结果应用情况**

通过对本部门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能够严

格执行预算管理，达到了预期目的，通过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的自评，有利于更好的加强对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的管理，合理分配各项支出，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自查自评结果良好，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部门的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项目支出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 （二）存在的问题

一是内控信息化建设不够完善；二是乡村振兴项目在实施推进的过程中，按规范建设程序产生的征地费等二类费用，无资金来源，无法按期支付，引发社会矛盾，产生不稳定社会因素。三是进一步规范乡村振兴项目资金来源渠道、标准各异等问题，便于统一管理。

##### （三）改进建议

一是在完善内控制度工作基础上，我镇将进一步加强内控信息化建设，采取“分期建设、分步推进”的方式，覆盖内控重点环节。二是梳理细化工作流程及风险点，将各项财经法律、法规以及各项规章制度与经费支出衔接，实现提前预设标准、范围，做到提前预警控制。三是强化内控信息化数据分析，发挥信息化管理数据分析优势，并将内控分析结果

运用于预算安排、绩效目标编报、资产配置管理等方面。四是请县委、县政府统筹安排资金，解决乡村振兴领域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二类费用，避免引发社会矛盾。五是整合资源，项目建设执行统一标准、统一规定。

## 附件 2:

### 2021 年垃圾清运及处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评价工作开展及项目情况

根据《中共广元市委办公室、广元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洁净乡村四年行动指导意见》文件精神 and 《广元市 2021 年洁净乡村行动工作方案》文件要求，剑阁县委、县政府结合我县实际，为切实抓好我县农村生活垃圾专项治理，建设生态、洁净、宜居、美丽乡村，研究制定《剑阁县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考核办法》。全县 29 个乡镇，重点考核“两区三边”，即所在地镇区、自然村辖区、路边、水边、村边的垃圾清扫清运及环境卫生保洁情况。

#### 1、资金预算情况

垃圾清运及处置费由县财政预算安排和乡镇（街道）场所自筹配套两部分解决。

(1) 县财政预算资金。主要用于农村生活垃圾清扫清运、保洁硬件设施配备、村庄卫生保洁及保洁员报酬。根据乡镇人数确定我镇未二类乡镇，按照 7.61 万元/年的标准预算农村生活垃圾清扫清运经费。

(2) 自筹配套资金。主要用于弥补农村生活垃圾清扫清运、设施配备、村庄保洁及保洁员报酬等经费不足部分，原则上由各乡镇（街道）通过村规民约方式，按照 10—20 元 / 年·人标准进行自筹配套。

## 2、项目资金支出管理情况

2021年我镇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安排财政专项资金共计7.61万元。资金拨付未发现截留、挪用的现象。

## 二、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 （一）评价结论

- 1.农村人居环境得到改善，群众的幸福指数提高；
- 2.农村生活质量得到提高，农民素质不断提高；
- 3.城乡差距逐步缩小，城乡一体化发展趋势明显。

### （二）绩效分析

#### 1、项目决策

我镇必须实行垃圾清运及处置项目，以保障我镇及周边环境的清洁度。

#### 2、项目管理

我镇今年垃圾清运及处置财政预算资金为7.61万元，我镇按照实际情况支付垃圾清运及处置费用。

#### 3、项目绩效

改善全镇农村人居环境，围绕村庄“五化”（净化、美化、绿化、亮化、序化）工程，切实解决农村环境“脏、乱、差、暗”问题；切实达到河道无裸露垃圾、无污水溢流、有绿色照明、有良好秩序、有长效机制，基本达到了建设生态、洁净、宜居、美丽乡村的目标。

## 三、存在主要问题



场镇周边环境的清洁力度不够。

#### 四、相关措施建议

- 1.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沿线村民环保意识。
- 2.加大经费投入，完善农村垃圾治理体系和污水处理配套设施。

附表：

## 2021 年垃圾清运及处置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剑阁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剑阁县张王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7.61	执行数:	7.61	
	其中: 财政拨款	7.61	其中: 财政拨款	7.61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场镇及周边的优美环境, 清运垃圾。			做到场镇及周边的优美环境, 清运垃圾及时到位。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场镇及 周边垃圾 清运 (车)	≥80	≥80
		质量指标	环境卫生质量	优	优
		时效指标	项目成果时效	2021 年 度	2021 年 度
		成本指标	转运成本(元/ 车)	≤750	≤7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环境	有效改 善城乡环 境提升群 众生活幸 福指数	有效改善城乡环境, 提升 群众生活幸福指数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95

附件 2:

## 2021 年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评价工作开展及项目情况

镇乡村振兴办成立以来，一直承担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日常工作，经向县人民政府请示，县财政解决了乡村振兴工作经费共计 20.14 万元，用于解决乡村振兴重点村日常工作运转全面核查工作经费，乡村振兴工作经费使用情况绩效评价。

#### 1、资金预算情况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由县财政预算安排解决。县财政预算资金。主要用于解决乡村振兴重点村日常工作运转全面核查工作经费和县级帮扶部门下派人员生活补助。根据乡镇乡村振兴重点村的个数，按照 50 元/天·人的标准和每人每月不低于 20 天的驻村工作来预算生活补助资金；按照 300 元/月·人的标准预算驻村工作乡镇补贴资金。

#### 2、项目资金支出管理情况

2021 年我镇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安排财政专项资金共计 20.14 万元。资金拨付未发现截留、挪用的现象。

### 二、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 (一) 评价结论

本项目具有明确的目标，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法的规定执行，有预算才有支出的原则进行了项目的开

展和支付，尽管县财力紧张，2021年我镇乡村振兴工作经费已全部支付，自评得分95分。

## （二）绩效分析

### 1、项目决策

我镇必须实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以保障我镇驻村工作有序并顺利开展。

### 2、项目管理

我镇今年乡村振兴工作经费财政预算资金为20.14万元，我镇按照实际情况支付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 3、项目绩效

该项目资金的使用有力地推动了乡村振兴工作有序开展，各方面都取得了较好的效益。

## 三、存在主要问题

由于县级财政紧张，驻村帮扶经费预算标准相对较低。

## 四、相关措施建议

我镇要严格按照预算法的管理，有预算才有支出，按资金性质审核支出。

附表：

## 2021 年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剑阁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剑阁县张王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20.14	执行数:	20.14	
	其中: 财政拨款	20.14	其中: 财政拨款	20.14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 2021 年度乡村振兴帮扶工作正常运转,保障驻村队员帮扶工作正常开展。			确保 2021 年度乡村振兴帮扶工作正常运转,保障驻村队员帮扶工作正常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乡村振兴重点村数	完成乡村振兴重点村 4 村的帮扶工作	完成乡村振兴重点村 4 村的帮扶工作
		质量指标	百姓自产产品增收	让百姓真正感受到产品增收	让百姓真正感受到产品增收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 年度	2021 年度
		成本指标	驻村帮扶经费	20.14 万元	20.1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全镇经济产品增收	让全镇的乡村振兴工作质量再上一个台阶	让全镇的乡村振兴工作质量再上一个台阶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95

## 第五部分 附表

- 附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附表二：收入决算表
- 附表三：支出决算表
- 附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附表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附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附表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附表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附表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附表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附表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附表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附表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附表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